



【發行單位】嘉義縣國教輔導團英語領域

【召集人】謝彩琴 校長

【副召集人】蔡明昇 校長、

李淑惠 校長

提升英語教學之能力~慣用語與單字組合篇~

作者：東石國中 許順中老師

語言是一種由說話者約定成俗的習慣，在英語中充滿了許多英美人士使用英語時，慣用的單字或語法。這些語法或字彙廣為流傳，成為一種固定，有時甚至不按牌理出牌的慣用語。在從事英語教學時，如能對於這些語法與慣用語嫻熟並適時在教學時補充，必定能活絡教學並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在國語中，我們會說「不三不四」，而不會說「不四不三」或「不五不六」；「亂七八糟」不能說成「亂八七糟」或「亂一二糟」；這種慣用法是任意的(arbitrary)，沒有規則可循的。所以，千萬不可用中式英文將「不三不四」說成(no three, no four.)，「七上八下」說成(seven up, eight down.)。同樣的，「今天的報紙」可以說成(today' s newspaper)，但是「今日的世界」英文卻不能用(today' s world)來表達，而要用(the world today)。千萬不可造(horse horse tiger tiger)的句子(讀者應該這句話的意思)。因此台灣的學生學英語，最難突破的關卡之一，非慣用法莫屬。因為在精熟文法後，學生們會認為只要依據文法規則所造的句子，即屬正確。但千萬記住：There are exceptions to all the rules. 任何規則一定會有例外。

很多人以為，只要句子的文法正確，英文就no problem。所以，國中、高中猛K文法，雖然很多情況是對的，但並無法百分之百正確；因為文法教學是以英語外國語(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的教學方法之一。姑且想想我們以前學中文時，是否常常在注意「主詞」、「動詞」、「受詞」、「補語」、「子句」等等。很多英文句子合法文法，卻因不合慣用法，而不能使用。所以，在學習文法的同時，千萬別忘了同等重要的慣用語法。如何增進慣用語法以及其它英文能力呢？其實就是養成每天閱讀英美人士所寫的文章，這也是增進英文實力的不二法門。下面我們舉幾個實例：

1. 中文的「雖然……但是……」「因為……所以……」在英文裡，我們只能擇一而用，不能說 though...but... 或 because...so...，例如，Though he is wealthy, he is unhappy. Because she is diligent, I love her.
2. The book is hard to be understood. 這句話英文文法是正確的，但英美人士通常的說法是：The book is hard to understand. 也就是原句為 The book is hard for someone to understand. 其實省略了 for someone。另外與 understand 相同的用法，就

是很多老師在上課時，往往要確認學生是否了解其意，常說 Do you understand me? 或 Understand? 其實英美人士更常用 Am I understood? 或 follow 來確認學生是否理解，例如：Do you follow me? Are you following me? 等等。所以，一定要多看多聽，否則很容易說成 Chinese English(中式英文)，自己卻渾然不知。

3. Long time no see. 這句話原來是不合文法的，但說的人很多，是積非成是的結果使然。這是十九世紀美國西岸掀起一股「淘金熱」，很多中國人在此時期到此地淘金，所發展出來一種溝通迅速的詞語，在英語語言學上稱為洋徑贖(Pidgin English)。這句話，現在已經是完全正確的使用了。洋徑贖英文，在台灣，常常聽到的，就是菲律賓人所說的英文，大家有時不妨注意身旁的菲勞或菲傭所說的英文。
4. 同理有人將中文「人山人海」的英文說成 people mountain people sea，「加油」說成 add oil，「別唬我」說成 Don't tiger me，「打氣」說成 Beat air，「想入非非」說成 think into no no，「看報紙」說成 see the newspaper，「開燈」說成 open the light……。這些都是中式英文，而造成中式英文的原因在於忽略慣用法。教師在實際教學時，應多多使用課室英文用為指引或要求，讓學生多聽多做，才不流於只是文法翻譯練習課而已。

此外，英文的單字的組成，也別有一番樂趣在其中，以下提供幾種英文單字的產生方式：

1. 比較常見的組合，是 bed + room =

bedroom, class + mate = classmate, super + market = supermarket。但也有組合後，意思常讓大家跌破眼鏡，例如：pine(松樹) + apple = pineapple(鳳梨)，jelly(果凍) + fish(魚) = jellyfish(水母)，dragon(龍) + fly(蒼蠅) = dragonfly(蜻蜓)。那麼請大家猜猜看以下單字的組合，結果為何：lady(女士) + bird(小鳥) = ladybird, butter(奶油) + fly(蒼蠅) = butterfly, cock(公雞) + roach(石斑魚) = cockroach。

2. 先前提到美國西岸的一股淘金熱，所產生的慣用語。其實，隨著中國大陸與美國的交流日益熱絡，很多中國字的發音，也已經成為英文的單字。這些單字對我們而言，十分容易背誦，例如 kowtow (叩頭；屈服)，shanghai(傷害)，kung fu (功夫)等等。近年來，中國大陸的經濟實力雄大，很多民俗節慶用法，已完全由中譯的英文單字所取代，例如：Gong Xi Fa Cai (恭喜發財)，sui sui ping an (歲歲平安)，hongbao (紅包)，zhongzi (粽子)，清明節，在台灣譯成 Tomb Sweeping Day，可是大陸的「音」譯為 Qing Ming Festival，當然，國際間的通用法，是跟著大陸走，而非用台灣的「意」譯。
3. 而英文單字也常跟著時代走，例如最近在 NBA 爆紅的林書豪(Jeremy Lin)，全世界對他的瘋狂，也造就了許多英文單字，以後的英文字典，也都會將這些單字納入。例如：Lin(林) + insanity(瘋狂) = Linsanity(林來瘋)(日前全球語言觀察機構 GLM 已正式定義 Linsanity 成為正式英文單字，意思為迅速成為時尚、潮流的人)，Lin + fantastic(很棒的) =

Lintastic(林真棒；你真棒)，Lin + possible(可 能 的) = Linpossible(林 可 能)，Lin + Cinderella(灰 姑 娘) = Linderella(脫胎換骨)。而在這麼多的稱號當中，在林書豪接受 CNN 訪問時表示，他最喜歡的是 Super Lintendo(超級任天堂；超級林天堂)。當然，當時也有體育主播用了 a chink in the armor(盔甲上的裂縫)來諷刺林書豪在一次球賽的失誤 (chink 為中國佬之意，為美國社會中對中國人歧視之字眼)，當時也引起軒然大波，可見語言的正確使用與否，確實會造

成溝通上的助力或阻力。這是英文另一主題—雙關語(pun)—的用法，非本文之討論重點。

英文的單字與語法是不是很有趣呢？如果你已喜愛英語，那就繼續你的熱愛；如果你還不是那麼感興趣，也希望有一天你也能像我一樣發現英語的樂趣。在現今的時代，英文是不可或缺的。不管你是英語學習者或是教學者，希冀有助於提升你的英文能力。也期待英語教學前輩不吝賜教。希望在大家的努力之下，讓更多嘉義縣學子更熱愛這個世界通用語言(Linqua franca)。